

##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并购贷款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风险提示：

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上市公司”）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%、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的被担保对象的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。

#### 一、担保事项概述

公司全资子公司北控十方（山东）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十方环能”）为偿还并购武汉十方新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武汉十方”）股权的股东借款，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光大银行”）申请5,000万元并购贷款，同时十方环能提供股权质押、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2022年3月4日、2022年3月31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与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，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度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，同意为下属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总额（包括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）合计不超过118,000万元，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5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站上披露的《关于2022年度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5）。

公司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在2022年度担保额度预计审议范围之内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22年9月16日，公司就本次担保事项在前述指定媒体上进行了进展披露，详见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并购贷款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33）。

#### 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近日，公司及相关方就前述担保事项已与光大银行在石家庄正式签署《并购贷款借款合同》（编号：光石并购 20220002 号）、《保证合同》（编号：光石保字 20220110 号）、《债务加入协议》（编号：光石债加 20220001 号）。

### 三、协议的主要内容

#### 1、《并购贷款借款合同》主要内容

借款人：十方环能

贷款行：光大银行

借款金额：5000万元

借款期限：7年

借款用途：用于十方环能偿还并购武汉十方股权的股东借款

担保方式：十方环能以其持有的武汉十方100%股权提供质押、上市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#### 2、《保证合同》主要内容

保证人：上市公司

债权人：光大银行

被担保的主债权：本合同项下的被担保的主债权种类与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种类相同。保证范围内，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的币种和金额分别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。

担保方式：保证人在本合同项下提供的担保为连带责任保证。

保证范围：主合同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应向债权人偿还或支付的本金、利息（包括法定利息、约定利息及罚息）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/仲裁、律师费用、公证费、执行费用等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。

保证期间：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#### 3、《债务加入协议》主要内容

债权人：光大银行

债务人（乙方）：十方环能

债务人（丙方）：上市公司

债务人（丁方）：武汉十方

债务人（戊方）：武汉百信环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
债务加入方式：丙方、丁方、戊方在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范围内，与乙方共同向甲方承担连带的共同还款责任，共同履行债务义务至债务结束；同时，乙方并不退出其与甲方的原债权债务关系。甲方有权要求丙方、丁方、戊方与乙方中的任一方承担还款责任，任一方均不得以其他方未偿还为由拒绝履行偿还义务。

还款方式：丙方、丁方、戊方承诺按照《并购贷款借款合同》（包括对该合同的任何有效修订和补充，以下简称“《贷款合同》”）约定的还款计划予以按期还款，如遇还款计划调整、宣布贷款提前到期等，一并对丙方、丁方、戊方产生效力。

具体还款方式按照《贷款合同》履行，还款时间以还款计划为准。

债务加入期限：丙方、丁方、戊方债务加入之承诺，自本协议签订后生效，且在上述债务未全部结清前不得撤销承诺。

#### **四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**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实际对外提供担保额度为 142,200 万元，对外提供担保余额为 135,300 万元，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05.14%。前述担保均为对合并报表内的公司提供的担保，不存在逾期担保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。

#### **五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《并购贷款借款合同》；
- 2、《保证合同》；
- 3、《债务加入协议》。

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9月27日